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中证网（www.cs.com.cn）和证券日报网（www.zqrb.cn），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零点有数
- （二）股票代码：301169
-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7,223.9774 万股
-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805.9944 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 19.39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29.27 倍，低于可比公司 2020 年静态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 73.73 倍（截止 2021 年 10 月 18 日，剔除市盈率极端值），亦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 L72 商务服务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30.03 倍（截至 2021 年 10 月 18 日，T-3 日），但仍然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 24 号院 1 号楼 7、8 层

联系人：周林古

联系电话：010-53896410

传真号码：010-5389600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联系人：铁维铭、郭鑫

电话：0371-65585033

传真：0371-65585639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